特此公告。

证券简称:国机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21-033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辞职及董事长代行 总经理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王平先生

遊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到龄退休、王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根据(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王平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 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将尽快完成董事补选,聘任新总经理的相关工作。在新聘总经理就任前,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授权董事长韩晓军先生代行总经理职责。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2日

证券简称:国机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21-034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截止 2021 年 8 月 30 日,过去 12 个月内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及下属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及其 同一控制了其他关联人累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共计73,952.96 万元(其中: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42,507.24 万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31,463.72 万元,合计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85%。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李国庆

回避该项议案;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 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二重(德阳)重型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重装备")因业务发展需要,拟

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截止 2021 年 8 月 30 日,过去 12 个月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与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购买方二重装备系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销售方镇江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国机集团 下属全资子公司。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二重(镇江)重型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58,325 万元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靖 地址:江苏省镇江市丹徒区高资街道二重大道 188 号

和侨:白萱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讲出口业务。

2020 年主要财务指标; 总资产 141.563 万元, 净资产 41.167 万元, 营业收入 97.157 万元, 净利润-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1、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镇江公司两台设备:科堡 6×28 米数控动聚龙门移动式铣床; PAMA © 260mm 数控落地铣键床。 2、权属状况说明

拟购买的设备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

3、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1 年 6 月 22 日出具的评估报告[沃克森国际评报 字(2021) 第 0872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7.813.00 万元,评估价值为 8,232.58 万元(不含税价、机器设备增值税率 13%,增值税额为 1,070.24 万元),增值额为 419.58 万元,增值率为 5.37%。其中,科堡 6×28 米数控动梁龙门移动式铣床评估价值为 5,745.29 万元, PAMAФ260 mm 数控落地铣镩床评估价值为 2.487.29 万元。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按照持续使用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结合机器设备的特点和收集资料情况,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评估。(二)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本次关联交易以评估价值作为定价依据,经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本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计价格为 93,028,135.92 元(含税),其中不含税金额;82,325,784.00 元,税金 10,702,351.92 万元(税金以实际开票

金额为准)。
四、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买方(甲方):二重(徳阳)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卖方(乙方):二重(镇江)重型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一)转让价款及支付 1.甲.乙双方经双方方好协商,签订设备转让合同.

2.合同价格以设备评估价值为依据评估基本目:2020年12月31日)。设备计税后价格分别为: "科堡 6x28 米数控动聚龙门移动式铣床" 64,921,758,92元(含税)、"PAMAΦ260 mm 数控落地铣镗 床"28,106,377.00元(含税),合计价格为 93,028,135.92元(含税),大写:玖仟叁佰零贰万捌仟壹佰叁拾

i元玖角贰分,其中不含税金额:82,325,784.00 元,税金 10,702,351.92 万元(税金以实际开票金额为 。 3.本合同签订之日起30天内,乙方向甲方开具合同款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全

部合同价款,支付方式;电汇或票据。 (二)资产交接 1.乙方将"科堡 6×28 米数控动梁龙门移动式铣床、PAMAΦ260 mm 数控落地铣镗床"两台设备于

甲乙双方确认的交接日转让甲方。

2.双方协商一致的设备转让日为合同签订之日。 3.自本合同规定的设备转让日起,甲方成为该转让资产的合法所有者,享有并承担与转让资产有 关的一切权利和义务,乙方不再享有与转让资产有关的任何权利,也不承担与转让资产有关的任何义 务和责任,但本合同另有规定者除外。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办理转让有关手续。

1.乙方保证合法拥有全部转让资产,不存在对上述资产有抵押、担保或其他任何第三者权利或其

2.乙方负责对设备的状况向甲方做出充分的陈述及说明,并将设备所涉及的相关技术资料及资产

权属资料全部移交甲方。 3.甲方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向乙方支付转让价款。 (四)其他:

(日)兵吧: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2.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应缴纳的任何税款或费用,按相关规定各自承担。 3.本合同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生效。 4.本合同一式肆价,甲、乙双方各持贰份,具有同等效力。如合同发生纠纷,经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解决未果按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二重装备本次购买两台设备,旨在促进装备业务发展,补充产能短板,提升 设备精度,满足客户对高性能成台套设备需求,获取市场订单,符合公司建设高端重型装备综合服务

商的战略目标。 本次购买资产交易价格,以评估价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确定。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开、公正、透 明,符合市场定价原则。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 经营成果没有不利影响,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对本次关联交易进行] 审核:2021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一重装备新增两台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国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1年9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二重装备新增两台 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除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9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应到董事10人,出席董事10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审议诵讨《关于确定代行总经理职责的议案》。

证券简称:国机重装

同意董事长神晓军代行总经理职责。 表决结果:同意 10票,反对 0票, 表权 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一重集备新增两合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票,反对 0票, 弃权 0票。 关联董事李国庆回避表决。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编号:临 2021-031

2021年9月22日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9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应到监事5人、出席监事5人。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二重装备新增两台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22日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1年9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送达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9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会议 由监事会主席徐万明先生主持。

平公王师师/7970年王79。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人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832,490,581.98 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基大法律、同意 3 票,反对 0 票, 乔权 0 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 元.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资动使用.白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现金管理事项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并授权公司总会计师在上述额度和决议的有效期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临 2021-063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 监许可[2021]1364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普通股 1,176,470,588 股,发行价格为 8.50 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9,999,999,908.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32,912,970.37 元(不含稅)后 (共中承销费用和报客费用 18,8603,773.58 元、中介养取 足股份 宣记费用 1.817,425.08 元、即花晚 2,491,771.7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67,087,027.63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1471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保护 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开户行	账户	余額(元人民币)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10906271210666	1,5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	0200006319100125781	3,000,000,00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1000000010120101118267	2,000,000,00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区 支行	911000010001808986	1,969,68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崇文支行	337671682863	1,499,999,998
三《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以下简称"乙方")及中金公司(以下简称"丙

1.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该专户仅用于甲方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向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甲方对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部分募集资金可以以不同期限的定期存单方式存储,并及时通知丙

方。甲方承诺上达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甲方承诺上达存单到期后将及时转入本协议规定的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以存单方式续存,并通知丙方。甲方存单不得质押。 2.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

3. 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 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 / 内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3年修订)》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

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

图为可以未规观劝闹道、"中间印刷寺月水门民共疏曾秋。"十八平亿小应当起百户3月3月3月9月。 两,万海半年度对甲方现场调查时应当同时检查专户存储情况。 四、甲方授权两方指定的保脊代表人张学孔、周梦宇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 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两方指定的其他工

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当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5.乙方按月向甲方出具真实、准确、完整的专户对账单,并抄送给丙方。 6.甲方划转专户内资金的、划转时需提供加盖预留印鉴的划款指令,乙方在收到划款指令后,对划

款指令加盖的印鉴与预留印鉴的相符性进行表面一致性审核。 7. 甲方 1 次或 12 个月以内蒙叶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 5000 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 20%的,甲方应当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内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8.内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当将相关证明文件

于5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Z方,同时按本协议要求书面通知更换后保荐代表人的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9. Z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甲方出具对账单,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可以主动

9.2.力连续三人不及即同中プロ英小城上,以及中世小陆口下对即是至了同次的更,下的一边或在两方的要求下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10.两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项下义务的,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
11.本协议适用中国法律并按中国法律解释。三方同意,由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 议应由争议方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争议无法通过协商解决,经任何一方要求,争议将交由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和程序在北京仲裁。三方同意适用仲裁普通程序,仲裁庭由三人组成。仲裁的裁决为终局的,对争议方均具有约束力。

12.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 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之日起失效。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十一日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9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

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364号)核准、公司成功完成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共计发行 1,176,470,588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于 2021年9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公司的股份总数由 4,933,000,000 股增加至 6,109,470,588 股。

近日、公司完成注册资本相关的营业执照变更登记手续,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4,933,000,000 元增加至人民币 6,109,470,588 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的情况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109,470,588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6,109,470,588 股,均为普通股。

以工商管理部门的核准结果为准

证券代码:601117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临 2021-059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化学"或"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8.832.490.581.98元,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暴集资金基本简优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 监许可[2021]1364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普通股 1,176,470,588 股,发行价格为 8.50 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9,999,999,998.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32,912,970.37 元(不含税)后 (其中承销费用和保荐费用 28,603,773.58 元、中介费用及股份登记费用 1,817,425.08 元、印花税 2,491,771.7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67,087,027,63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 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1471

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万元)
1	尼龙新材料项目	1,045,680.84	300,000.00
2	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合计)	1,338,336.50	400,000.00
2.1	其中:俄罗斯 NFP 5400MTPD 甲醇项目	995,666.26	200,000.00
2.2	煤炭分质利用制化工新材料示范项目	342,670.24	200,000.00
3	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2,684,017.34	1,000,000.00

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先行以自筹资金投入并实施,待募集 资金到位后,再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经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

到此后,中的场势来央亚民户的归外大观论直接平众及订前已运过入民户的自身负重。 三、以自筹资金颁先投入募建项目情况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募投项目的进展情况以自筹资金进 行了预先投入。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置換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1811号), 截至 2021 年 9 月 9 日止,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 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9,037,566,081.46 元,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金额 8,831,322,213.50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拟投入金额	自筹资金 预先投人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尼龙新材料项目	3,000,000,000.00	3,097,721,361.47	3,000,000,000.00
2	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合计)	4,000,000,000.00	2,939,844,719.99	2,831,322,213.50
2.1	其中: 俄罗斯 NFP 5400MTPD 甲醇项目	2,000,000,000.00	831,322,213.50	831,322,213.50
2.2	煤炭分质利用制化工新材料示范 项目	2,000,000,000.00	2,108,522,506.49	2,000,000,000.00
3	偿还银行贷款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0	9,037,566,081.46	8,831,322,213.50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811号),本次募集资金扣除不含税承销费用后各项发行费用共计4,309,196.78元(不含稅),截至2021年9月9日止,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1,168,368.48 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金额1,168,368.48元。具体情况如下:

费用明细	金額(不含税)	已预先支付金额(不含税)	本次置换金额
中介费用及股份登记费用	1,817,425.08	1,168,368.48	1,168,368.48
印花税	2,491,771.70		
合计	4,309,196.78	1,168,368.48	1,168,368.48

五、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1年9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 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 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8,832,490,581.98元。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

券接项目及C之70次行政行政行政行政行政行为资金共下8.82.49U.881.98 元。宏区的台条和台开付合《公司法》 《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改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 个月,董事会、监事会相关审议程序 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会计师事务所鉴证意见

会计师事务所入为、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中国化学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

会、监事会申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过信会计师事务所与秩序等通合伙、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相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且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经调用由报时未超过6个月、符合任中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墓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白筹资金事项。 公司预先以自筹资金投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行为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符合维护全 本股东利益的需要。此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行为未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压销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商和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内容及租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一市公司鉴算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

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事项 (四)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 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亦不 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涂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临 2021-060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9月19日,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合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 进行,并能有效保证募集资金安全性和流动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 月、使用期限目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 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 监许可证办面自自基金兴水、仅,创新中国记于上述成功特殊为一个不为人对现实动机。从加 监许可[2021]1564 号 除推、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发行普通股 1,176.470,588 股,发行价多 8.50 元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9,999,999,998.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 32,912,970.37 元 (不含稅) 后 其中承销费用和保养费用 28,603,775.58 元,中办费用及股份登记费用 1,817.425.08 元,印花稅 2,491,771.7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967,087,027.63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G11471

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内,公司与保护机构、产权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资量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一、公司与保护机构、产权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资量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保障公司和股东利益。

(二)投资产品 为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并能有效控制投资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

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协定存款等)需满足下列条件:
1. 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2. 流边性月、不得等间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3. 投资产品不得为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投资产品

3. 仅及广田小侍母从双京、小年、正平及其创于四种分主要仅及的外的双京厂田。 4. 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括算账户不得专放非寡集竞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者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在2个交易日内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 使用不超过1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正常使用,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四)投资产品的期限 为保证募集资金而日主施需要,并差率办今性,投资产品的期限不翻过12个目。

为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实施需要,并考虑安全性,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

董事会授权公司总会计师在上述额度和决议的有效期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专业金融机构、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产品/业务品种、签署

合同及协议等。 (六)董事会决议有效期

(1) 日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在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募投项目建设等需求的前提下,公司运用闲置募集 资金择机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投资产品、不存在变相效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开展,且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现金管理收益、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平及死逝自是权益,可加公司及政权,为公司政宗体及多的政政国际。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区风险控制措施 为控制风险,公司将选取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 或结构性存款,投资风险较小,在企业可挖范围之内。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选律法规。《公司章程》及(中国化学募集 资金专项存储与使用管理办法》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 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 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1年9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内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是"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等上,保存机构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进度的情况下,以及有效 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依法获得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根据证监会、上交所等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使用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 监事会审核认为:公司使用相直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头安全牲局,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国化租赁预计 2021 年下半年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临 2021-061

融资租赁业务额度所涉关联交易预计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与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 ● 中国化学上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商标"公司")及卜属十公司拟与中国化学上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商标"中国化学基团")三级金壳子公司国化融资租赁(实治有限公司(以下商林"国化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预计2021年下半年发生金额不超过8亿元(含本金及利息)。
 ● 本次公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截本公告日、公司连续12个月与关联方中国化学集团之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含本次)为16.75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45%。

本次关联交易(含累计关联交易金额)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天联交易概处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9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国化租赁预计2021年下半年融资租赁业务额度所涉关联交易事项的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与公司控股股东下属子公司国化租赁开展融资 租赁合作,获得新建项目设备采购资金及补充运营流动资金。预计2021年下半年度国化租赁将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服务8亿元(含本金及利息),具体模式为直接融资租赁和销售后回租。董 基本允许的法事办书的证实时,关键整理或时间,被逻辑问题了还可以实的表述。这可以实实知识。 (案时,关联董事戴和根、刘家强同避了

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融资租赁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连续12个月与关联方中国化学集团之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含 本次)为16.75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45%。本次关联交易(含累计关联交易金额)尚需提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化融资和赁(天津)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成立日期:2018年6月29日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1117

法定代表人, 王利生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 咨询;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呼伦贝尔路 416 号铭海中心 1 号楼-2、7-504-10

国化和赁于2018年6月29日成立,是公司控股股东中国化学集团的三级全资子公司。 3、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戏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国化租赁总资产为 150,965 万元,总负债为 46,108 万元;2020 年上半年

实现营业收入 3.188 万元,净利润 99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本次交易类别为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服务。

公司及下属于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需求,计划接受国化租赁提供的融资服务,获得新健项目设备 采购资金及补充运营流动资金。除融资资金成本外无增信担保措施,具体模式为直接融资租赁和售后 直接融资租赁是指承租人具有购买设备的需求,向出租人即国化租赁提出融资需求,并指定设备 供应商、国化租赁根据承租人的要求支付设备购买价款。承租人通过直接融资租赁模式购买设备,

方面解决资金及时到位的需求,另一方面,就融资租赁利息部分开具的13%增值税专用发票可用于抵 中国化租赁支付租金。通过售后回租的融资方式,承租人可直接获得融资资金,并根据项目建设进

交易标的产权清晰 不存在抵押 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 不涉及诉讼 仲裁事所或查 封、东结等司法措施,亦不存在可能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原则和方法 本次关联交易的价格系在市场交易价格的基础上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交易方确定交易价格的

方式为比对其项目的银行融资成本。综合融资成本不高于银行融资价格,强化租赁给予的资金价格为 扣除其自身在银行机构融资成本,收取开展业务的利润收益要求确定,双方根据各自的价格标准协商 确定最终的融资价格。以上业务均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及在价格方面给予关联企业优待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续经营能力、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无不利影响,亦不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关联交易累计发生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与关联方中国化学集团之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含本次)为 16.752 亿元, 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45%。上述累计关联交易金额还将同本次融资租赁事项一

文公司版示人云中以。 六、美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国 化租赁预计 2021 年下半年融资租赁业务额度所涉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联董事戴和根、刘家强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声明、同意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 并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国化租赁预计 2021 年下半年融资租赁业务额度所涉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公司的 长远发展,相关交易的方式及定价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

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议案回避表决,会议审议、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与关 联方国化租赁预计 2021 年下半年融资租赁业务额度所涉关联交易事项。 (二)董单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书面中核意见 该关联交易事项的交易安排合理,拟采用的定价原则公允、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设 有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该议案的内容,并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由议。同时报告公司监事会 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同时报告公司监事会。 本次关联交易(含累计金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证券代码:601117 证券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2021-062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0月12日

-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0月12日9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2号中国化学工程大厦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1 年 10 月 12 日 等 2021年 10月12日 至 2021年 10月1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

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 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投票股东类型 议案名称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国化租赁预计 2021 年下半年融资租赁业务额度所涉关 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议案1和议案2、相关公告巳于2021年9月22日披 露。上述公告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化学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化学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 vote. 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 Securioum)及1)及示。自从最低正规的32示于一旦21)2元时,1及只有需要无规放从不分别小皿。不呼味作请见互联随校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

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 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二) 版文管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 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 必是公司股东。 设份类别 **没权登记日**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法: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贴 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除了出示授权人的有效身份证明和股票账户卡外,另应出示本

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 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异地股东(北京地区以外的股东)也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信函到达邮戳和传 真到达日应不迟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

2021年10月9日至10月11日(工作日)上午9:00-11:30及下午1:00到4:30。 (三)登记地点

北京市东直门内大街 2 号 中国化学工程大厦 706 室董事会办公室。 (一)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内大街2号中国化学工程大厦706室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5976565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传真:010-59765659 邮政编码:100007 二)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的费用自理。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1 年 10 月 12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資程)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国化租赁预计 2021 年下半年融资租赁业务额度所涉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蛋糕点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养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简称:中国化学 公告编号:临 2021-056 证券代码:601117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21年9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送达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9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76,470,588 股 A 股已完成并于 2021 年 9 月 6 日完成相关

股份变更登记,公司总股本由 4,933,000,000 股变为 6,109,470,588 股,注册资本也相应由 4,933,000,000 元增加至 6,109,470,588 元。 董事会同意根据上述情况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人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832,490,581,98 元置换频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 在上述资金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现金管理事项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

并授权公司总会计师在上述额度和决议的有效期内,根据实际情况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子公司与关联方国化租赁预计 2021 年下半年融资租赁业务额度所涉关联 交易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特此公告。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中国化学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